致:元朗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程振明 主席

由:郭強議員 MH、梁志祥議員 BBS,MH,JP、呂堅議員、蕭浪鳴議員、 黃煒鈴議員、馬淑燕議員、徐君紹先生、司徒駿軒先生、高俊傑先生、 程容輝先生

請將以下建議列入 2017 年 1 月 12 日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議程

要求於天耀廣場加設天橋接駁至通往天盛苑天橋

2016年2月,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下稱"領展")在漠視天水圍居民訴求的情況下,將天耀街市關閉,令大部份天耀邨、天祐苑及天慈邨居民需使用天耀邨通往天盛苑的天橋到最近的天盛苑街市購物。由於現時該天橋只設有兩條樓梯以及一部每次只可運載2人且沒有空調的升降機,對於長者、傷健人士及嬰兒車使用者帶來不便。本人曾去信要求房屋署於上述的天橋加設一對上落扶手電梯及升降機加設空調裝置,方便居民使用,但房屋署以無計劃進行工程擱置建議。

有見及此,本人建議於天耀廣場加設一條天橋接駁至通往天盛苑天橋,方 便居民到天盛街市購物。

現要求政府部門及領展代表出席會議並回應有關建議。

聯絡人:梁志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

元朗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零一七年度第二次會議

要求於天耀廣場加設天橋接駁至通往天盛苑天橋

本署在考慮是否興建公眾設施,必須充分考慮多方面因素,確保公共資源得以善用。現時由天耀邨往來天盛商場及街市的行人天橋(下稱「天盛天橋」)除已備有載重量可達 10 人的升降機,亦設有 2 條樓梯供市民使用。另一方面,行人亦可使用路面的行人過路設施前往天盛街市。天耀邨物業服務辦事處已於天橋升降機位置張貼通告,呼籲使用升降機人士先讓長者、傷健人士及嬰兒車使用者優先使用升降機。

有關委員建議於天耀廣場加設一條行人天橋接駁至「天盛天橋」,該天橋須於天耀廣場開通接駁位置,而該位置能否開通須得到業權擁有者即「領展」同意。同時,加設天橋的位置屬於天水圍市地段第38號(即天耀邨)地契上的不可分割業權,而加設天橋亦涉及增加地契的總樓面面積,並可能涉及補地價問題,故在該位置的任何工程,須先得到政府有關部門審批及其他業權擁有人即「領展」同意,並願意承擔加設天橋的相關費用才可進一步考慮。鑑於該段天橋會直接帶動天耀廣場的人流,使「領展」從中獲益,

本署認為不宜於是項建議使用公帑去補貼「領展」。

除此以外,加設天橋的位置可能會非常接近毗鄰公屋大廈的低層單位,可 能阻擋該批單位住戶的景觀及引起強烈反對,行人於加設的天橋行走及活動,不單對他們構成滋擾,甚或產生治安問題。

基於上述情況,本署現時沒有加設行人天橋工程的計劃。

房屋署

2017年2月24日



本函檔號: D1/P1/16-4704

來函檔號: HAD YLDC 13/30/6/1(2017)

元朗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新界元朗 橋樂坊 2 號 元朗政府合署 13 樓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吳雪怡小姐)

吳小姐:

有關:要求天耀廣場加設天橋接駁至通往天盛苑天橋事宜

多謝 貴處於本年 12 月 19 日有關題項事宜的來信,現謹覆如下:

本公司對題項事宜持開放態度聽取政府意見,並將派以下代表出席元朗區議會交通 及運輸委員會於 2017 年月 1 月 12 日的會議。

社區關係經理

王惠芳 女士

物業經理

何兆輝 先生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3977 4907 與本人聯絡。

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社區關係經理



王惠芳

2016年12月28日

YLDC Received on

3 0 DEC 2016